

◆ 郭五堂 著

秦可卿

第五回

可卿

陕西人民

秦 可 卿

郭五堂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新登字 0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秦可卿/郭五堂著.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4

ISBN 7-224-06893-4

I. 秦... II. 郭... III.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5934 号

书 名: 秦可卿

作 者: 郭五堂

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西安青山彩印厂印刷

开 本: 850mm × 1168mm 32 开 6.75 印张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24-06893-4/I·1166

定 价: 12.00 元

秦可卿造成的混乱

经过红学家的研究我们知道,《红楼梦》作者原先的设计是贾珍与秦可卿通奸乱伦,被人发现,秦可卿羞愤自缢而死。所以《红楼梦》十三回原先的回目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后来听了“畸笏叟”的话,把贾珍与秦可卿乱伦的情节全删去了。现在所能看到的各种《红楼梦》版本都没有“秦可卿淫丧天香楼”的描写。读者只知道秦可卿是得病而死。可是,作者并没有把相关的描写删削干净,这就造成了一系列的混乱。

请看小说第五回所描写的秦可卿的卧房是一种何等香艳的气息和氛围:“案上设着武则天当日镜室中设的宝镜,一边摆着飞燕立着舞过的金盘,盘内盛着安禄山掷过伤了太真乳的木瓜。上面设着寿昌公主于含章殿下卧的榻,悬的是同昌公主制的联珠帐。”还有“西子浣过的纱衾”“红娘抱过的鸳枕”。

同一回中,贾宝玉梦游太虚幻境,警幻仙子让贾宝玉看了金陵十二钗的各种册子,在金陵十二钗的“正册”中,就有一页暗示着秦可卿未来的命运。只见上面“画着高楼大厦,有一美人悬梁自缢”,判词曰:“情天情海幻情身,情既相逢必主淫。漫言不肖皆荣出,造衅开端实在宁。”这幅画和它所

附的判词等于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的注释。可是，这种注释和我们现在看到的《红楼梦》中有关秦可卿之死的描写却并不一致。同回中还有一首曲子《好事终》，也暗示秦可卿淫荡。曲中唱道：“画梁春尽落香尘。擅风情，秉月貌，便是败家的根本，箕裘颓堕皆从敬，家事消亡首罪宁。宿孽总因情。”贾宝玉在梦中又和秦可卿“柔情缱绻，软语温存”，“未免有儿女之事”，这就更加增添了秦可卿身上的可疑色彩。

小说第七回，作者又借焦大之口大骂“扒灰的扒灰”，这里骂的显然是贾珍，因为作者明明说“焦大越发连贾珍都说出来”。秦可卿死后贾珍的表现也十分可疑。“贾珍哭得泪人一般”，“此时贾珍恨不能代秦氏之死”（第十三回），他的悲痛显然超过了儿子贾蓉。谈到丧事，贾珍表示：“如何料理，不过尽我所有罢了！”（第十三回）这种口气，不像是他的儿媳死了，倒像是他的心上人死了。这便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一节删削不尽造成的混乱。这种删削的不彻底造成了秦可卿形象的混乱。

首先，秦可卿的病就病得十分奇怪。第五回秦可卿还没有一点儿生病的迹象，我们只见她安排宝玉的午睡，又见她“在房外嘱咐小丫头们好生看着猫儿狗儿打架”。第七回，宝玉和秦钟见面，秦氏出来，也好好的。可是，时间不久，到第十回，作者便通过尤氏之口告诉我们，秦可卿“不知怎么着，经期有两个多月没来”，“到了下半天就懒待动，话也懒待说，眼神也发眩”。赶忙请大夫一瞧，大夫说秦可卿的病“可是那众位耽搁了”。说起来也真是冤枉，贾珍和尤氏对秦可卿的病是相当重视，一点都没敢耽误。

什么“病”发展得这么快，刚刚还好好的，一会儿就没

救，要办丧事了？其实，原因很简单，因为发生了一个突发事件，这个突发事件就是贾珍和秦可卿奸情败露，于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现在，奸情的描写被删掉了，而秦可卿的死这一情节没有变。不但秦可卿之死不变，而且她的死仍然必须安排在第十三回，因为秦可卿之死如果往后移，则后面的许多情节都要受影响，修改的工作量很大，所以，在修改以后的情节里，虽然秦可卿并非因为奸情败露而死，但她仍然必须在第十三回迅速地死去。于是，我们就看到了秦可卿病情的急速发展。

不但秦可卿的死十分奇怪，而且秦可卿临死前给凤姐托的那个梦也非常令人奇怪。秦可卿在梦中说：“常言‘月满则亏，水满则溢’；又道是‘登高必跌重’。如今我们家赫赫扬扬，已将百载，一日倘或乐极悲生，若应了那句‘树倒猢猻散’的俗语，岂不虚称了一世的诗书旧族了！”（第十三回）在这里，秦氏对凤姐这个“脂粉队里的英雄”提出了严重警告。不但如此，秦氏这位平时并不管事的少奶奶还为制止贾府的滑坡出谋划策，提出了十分具体的建议：“趁今日富贵，将祖莹附近多置田庄房舍地亩，以备祭祀供给之费皆出自此处，将家塾亦设于此。”（第十三回）其实，秦氏在宁国府并不管事，宁国府的日常事务自有秦氏的婆婆尤氏去料理，根本不用娇滴滴的秦氏去操心。如此意义重大、性质严重的问题让秦氏来向凤姐提出来，确实是有点叫人莫名其妙。

如果按照作者原来的设想，写成“秦可卿淫丧天香楼”，那么，秦氏的托梦就更成问题。这么一个百年大计怎么可能让一个通奸乱伦的女子提出来呢？如此看来，在作者最初的构思中很可能没有秦氏托梦的情节。如果这种推断成立，那么，我

们可以进一步设想，作者为什么要加上一个托梦的插曲呢？很显然，这个插曲提高了秦可卿的形象。她不仅是一个美丽温柔的少奶奶，而且还是一个居安思危、高瞻远瞩的女性。在贾府“烈火烹油、鲜花着锦”的时候能够看到盛极必衰的前途，这是一种多么远大的目光啊！连精明干练的凤姐都得甘拜下风。

这个插曲当然还有结构上的好处，因为紧接着就是“王熙凤协理宁国府”。从秦氏托梦给凤姐，十分自然地就过渡到凤姐受贾珍之托去宁国府主持秦氏的丧事。不过，这种结构上的好处不是太大，因为如果没有这个插曲，作者也很容易安排出“王熙凤协理宁国府”的情节。所以托梦这个插曲在情节的发展上并不是那么必要。可是，作者如果要提高秦氏的形象，这个插曲就不能说可有可无。

我们不妨再进一步地问一下，作者为什么要提高秦可卿的形象呢？能否这样设想，作者在听从畸笏叟的意见，删削了秦氏与贾珍通奸的情节后，感到有必要加强对秦氏正面描写的力度。靖藏本脂砚斋评本第十三回有这样的评语：“‘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作者用史笔也。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岂是安富尊荣坐享人能想得到者。其言其意，令人悲切感服。故赦之，因命芹溪删去‘遗簪’、‘更衣’诸文，是以此回只十页，删去天香楼一节，少去四、五页也。”从这段脂评来看，似乎是那位“老朽”认为，秦可卿既能“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能想到“安富尊荣坐享人”想不到的百年大计，所以就应该饶恕她与贾珍通奸乱伦之事，从而“删去天香楼一节”。

这段脂评给人一种印象，似乎按照作者原先的设想，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与秦可卿魂托凤姐贾家后事是同时存在的。如果

真是这样，那么这种情节设计就显得太不合情理了。通奸已经见不得人，更何况是乱伦！乱伦是禽兽行为，作者思想再离经叛道，也不至于让一个禽兽一般的人去魂托凤姐那么重大的事情。所以，实际情况可能是这样，作者原先写了淫丧天香楼，后来听从畸笏叟的意见，不但删去了乱伦的描写，又企图提高秦氏的身份，所以加上了托梦的插曲。

在作者对秦氏之死进行修改以后，畸笏叟一方面对删去淫丧天香楼表示满意，另一方面注意到原稿中有关通奸乱伦的描写并没有删削干净。可是，他似乎认为，有了魂托凤姐贾家后事这一插曲，已经足以将那些未曾删削干净的描写压住。所以，这位“老朽”并没有进一步地要求作者进行彻底的删削。第十三回的脂评中说，“是未删之文”，“是亦未删之文”。可见这位“老朽”已经注意到删削不彻底的问题。在这种心情之下，他写了上面的那段评语。

删削的不彻底不但造成了秦氏形象的混乱，而且也给其他一些相关人物和情节带来了一些问题。我们看到，凤姐在梦里受到秦氏的提醒以后，没有任何行动。看来秦氏的托梦是所托非人了。秦氏死了，她的丈夫贾蓉也没有什么表示，而秦氏的丫鬟瑞珠却莫名其妙地“触柱而亡”。贾宝玉一听到秦可卿猝死的消息，竟“连忙翻身爬起来，只觉心中似戳了一刀的不忍，哇的一声，直奔出一口血来”（第十三回）。贾宝玉与秦可卿是什么关系，使他有这么强烈的反应呢？仅仅是太虚幻境里的那点儿缠绵缱绻，似乎还到不了这个份儿上。这些疑问都可以看做修改秦氏形象所带来的后遗症。

（摘自张国风《漫话红楼梦》，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目 录

楔子	(1)
第一章 甌公子墮志遺情种	(6)
第二章 俏丫鬟銜冤鬻异乡	(16)
第三章 慈婆母咬指染白綾	(26)
第四章 薄命女揪心拋骨肉	(33)
第五章 高乐公喜聘风流女	(46)
第六章 藏娇楼夜阑忆知音	(62)
第七章 蓉姑爷现眼泰山邸	(73)
第八章 观西厢王妃魂出窍	(86)
第九章 闻乱伦贾珍纵淫心	(97)
第十章 赛谜会兼美展文采	(112)
第十一章 探太君亲姐认干妹	(126)
第十二章 警幻姑导演云雨情	(141)
第十三章 乞后嗣请医惑跛道	(154)
第十四章 遭兽淫遗恨催春丹	(167)
第十五章 秦可卿梦断天香楼	(181)
尾声	(197)

楔 子

诸位读者请了。

古语云：“知源而后饮。”你道本篇缘何而来？说来自觉无稽，听了更觉荒唐。但此刻，在下虽无成竹于胸，却犹骨鲠在喉，不羞一吐痛快。或斥本书为无稽之谈，要在荒唐上垒窝儿，那也无妨。倘有幸能沾曹大师“又向荒唐演大荒”个边儿，纵被众同仁唾沫淹死，也可谓过瘾了。

诸位若有雅兴，不妨有劳慧目，先审阅笔者一页琐记：

庚辰二月，春分，与妻子游于渊涅河畔。暖风拂酥绿，淡云融清涟。漫步河渚，卵石莹莹，如踩珠玑。倏尔“石兴”大发，乃约以拣石为乐。有顷，幼子掬一石，同观，隐隐见美娇；奇之，遂携归。

邻里亲朋闻之，纷至沓来，寒舍顿热。但凡赏观，皆爱不释手，无不叹天工造化之奇者。仔细鉴赏：其石形体一如鸡卵，略小；周匝深灰，中央衬出一椭圆白璧；其内暗影浮动，若拼若离，一婀娜多姿、风采绰约之女郎跃然石上。或曰：此诚可与和氏璧媲美。

时下，正值揣研《红楼梦》秦可卿事，因命曰“兼美^①石”。

上世纪末，笔者拙作《红楼梦诗词赏析》出版了。关于该书好歹褒贬，来日方长，相信读者日后定有公论，姑且不议。在这里，单请诸君留意，该书第三十三篇《好事终》里有如下一段似乎失之过激的文字：

综观曹雪芹在判词和曲词中，对秦可卿淫乱披露何其多，而对其缘何自尽竟只字无。此诚不能不谓一憾事。曲词之中“兼月貌”句，笔者便不以为然。贾府之败，根本在于朝中各政治系统的明争暗斗，在于五尺须眉们恶性膨胀的贪心淫欲，怎能归结于青春女儿的美貌风流呢？既然贾珍与秦氏发生了不轨行为，确乃乱伦之大不韪，为何秦可卿悬梁而贾珍却不肯绝命呢？只此一端便足可窥出，在我国长期的封建社会中，妇女地位的低下和受欺凌之严酷。无怪乎脂砚斋曾“命芹溪删去”了一些有关文字。倘若曹公有知，吾必当恳请增写秦可卿被禽兽逼淫，愤而悬梁云云。

一天晚上，在卧室兼书房里，我静坐在电脑桌前，目光久久凝在那荧幕上。上边显示着我几天前就输入的小说题目：“梦断天香楼”。此前，我已将《红楼梦》中有关秦可卿的一些描写，其判词、曲词，一些红学权威的相关评论，也包括我上述的那段文字，统统输到了电脑内。说实在的，为了写这部

① 兼美：秦可卿的字。

明知风险大、麻烦多的书，我不敢妄谈准备得多么充分，但确实尽心尽力了。

这些天来，我的心境一直处于忿然状态。《金陵十二钗》^①读了十二遍，遍遍不一般。目今，面对最早夭逝的秦可卿的不幸遭遇，面对众读者、诸同仁对她的鞭答非议，甚至包括曹雪芹大师创意运笔的偏颇，我心不平，我心不忍。以至于我的创作冲动挣脱了理智的禁锢，使我决定涉足这样一个干系非小的题目。可多年来并不反对我“爬格”的妻子，竟不知从哪儿捡来个歇后语，笑我是“公爹背儿媳逛庙会——费力不图好儿！”但我觉得，我就像一头不撞南墙不过瘾的犟牛——犴角痒得钻心，是可止孰不可止？

然而可惜的是，我的才思又是何等的愚钝，莫敢比那才尽的江郎。眼看一晃几天又过去了，我仍一筹莫展，未能动笔，处于“狗咬刺猬”的尴尬中。瞧，那题目下边大片空白的荧幕，纵不宜张网罗雀，亦可“斗坦克飞机”^②。时下气温正低，不妨即兴打个未必妥当的比方：我的文思就像室外那冻实了的水管龙头，甭说泉涌，就连滴水也难。

高挂的石英钟又奏起了跑调儿的乐曲，随后便是冗长的十二响。等那最末一声在我耳腔里缓缓散尽时，我只觉双眼发痒，意识渐渐迷糊起来。于是起身离开了桌凳，和衣歪在床上。

朦胧中，我看到有人在电脑桌前晃动。先是一个古装打扮的老者，头戴角巾，身着长袍。因他面对电脑背我而坐，故看

① 《金陵十二钗》：《红楼梦》别名之一。

② 斗坦克飞机：一种电脑游戏。这里谑指创作窘涩无成，倒不如玩电脑游戏痛快。

不到面孔，却能看到他那甩到脑后的长长的发辫。俄尔，不知从哪儿又冒出几个人，衣着或中式或西装。他们站成半圆形，围住那个坐着的长者，就像铁杆戏迷们围观一个未卸戏装的名角儿似的。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地叽咕着，很难听清楚谈论些什么。间或又激烈地争辩着，甚至咆哮暴跳，显得颇有失斯文。不过看上去，那些站着的都很尊崇那个坐着的，称他为“曹老先生”。奇怪的是，内中有一位我熟悉的、我以为不宜称为“老某”而宜称“某老”的红学权威，竟被那老先生称做“小某”！

忽然，我隐隐听到，从靠墙的书橱里传出了女人的哭泣声，还间杂着敲击橱扇的“咚咚”闷响。我正自狐疑，却见那曹老先生转过身来，命一人到橱前，伸手要拉中间那抽屉……“呀，不好！里面藏着‘兼美石’，可不能让他们拿走啊！”我想。我眼睁睁地看到那人将抽屉慢慢拉开，而我却像中了麻醉枪似的全身软瘫，连喊也喊不出来。

恍惚间，只见一个年轻女子，脚踢着泪珠来到众人面前。哦……那不是兼美石里的倩女吗？居然长大了几百倍！再细端详，竟与某仕女画名家笔下的秦可卿一般无二！只见她给曹老先生及众人施礼后，便声泪俱下地哭诉起来。我简直像一个“耳朵既背、离戏台又远的倒霉观众”，再使劲支楞耳朵，也难听出个一二三来。只能按哑剧看，从她那无所顾忌的表情上，也能看出她内心的苦痛和悲愤。

一时间，我竟有些犯傻，弄不清她和他们有何关系，又到底为了何事？等秦氏泣诉一住，我似乎又听到了男士们的交头接耳，而那长者却只不时地点头或摇头，表示着他的赞许或反对。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改写……秦可卿梦断……天香楼”

终于，我从嗡嗡的嘈杂声中分辨出了这两句话。哦……对，那就是曹雪芹老先生，还有他的“追星族”们！我连忙坐起来大叫道：“曹老先生，晚生敬请指教！”

这工夫，再定睛细看，什么秦可卿、曹雪芹、“追星族”，仿佛都使了隐身法，连一个人影儿也不见了。嘿，原来是一场酣梦！我揉揉眼，望一望那挂钟，时、分针正摆作一条直线，稍稍偏离开正上方，宛如指北针那特有的磁偏角。我麻利地从床上跳下，先到书橱前，拉开那扇抽屉——阿弥陀佛，“兼美”仍安卧在飘绵镶锦的金表盒中。我将她取出置于掌上，翻过来掉过去仔细察看，确信完好无损后，一颗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复回转身，见那荧屏仍亮着，便移步向前关机，但却忽然看到，在我输入的题目下边，竟依次排列着几行宋体字。定睛细看，原来是文辞华美、对仗工整的回目。我禁不住连连点动滚条，一回回的正文居然泉涌而出！

此刻，我甚至怀疑自己处于梦游中。将手指放入口内咬试，疼痛才使我相信了现实的存在。但我马上想到，若将此事告诸众人，大家一准又要嘲我：《红楼梦》扩写尚无半点儿眉目，又把《天方夜谭》给续上了。

面对突如其来的天外奇文，我先是惊疑赅赅，继而便忘乎所以，大喜过望了。感谢专家们的赐教，感谢秦可卿的现身诉说，也要感谢电脑研制人员的伟大创举！可以乐观地说，对于我设计已久的这本书来说，就像盖座大楼一样，主体工程已竣，余下的还有多少事要做呢？

按照常规，如此题材的小说，用传统的章回形式再合适不过了。但是，为避“剽窃”之嫌，我还是特意将回改成了章，变个花样儿以飨读者。

第一章 甄公子堕志遗情种

话说在远古蛮荒时，共工与颛顼争帝，因不能胜，怒不可遏，便一头撞到不周山上。刹那间，撑天的巨柱折断了，原本匀称的地球也变了形。那天就像个巨大的锅盖向西北倾塌，而大地的东南则急剧下陷，成为大海和洼地。

时光荏苒。当这个伤痕累累的小小寰球又绕太阳转了几千匝之后，勤劳智慧的人们已在这塌陷不堪之隅建造了一个十分秀美的城市。它就是被后人誉为“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的苏州。

古苏州城西北门谓“阊门”，又名“破楚门”。它结构雄宏，气吞湘楚，与城西南的姑苏山遥遥相望。当地人但凡谈及，无不流露出敬仰的神情。须知，正是伍员和孙武，当年率领吴国大军在此门壮行，旗开得胜，一举破楚的。

话说这阊门外有个十里街，街内有个仁清巷，巷内有个古庙。因这古庙非但古旧，且天井窄狭，大家便都称其为“葫芦庙”。这小庙的右旁，住的是一家退仕的乡宦，甄姓。居家虽不十分富贵，但在这五方杂处、百姓混居的市井街巷之中，也推他为望族了。

相传这姑苏地界有句古话：“宁居庙前，不居庙后；宁居

庙左，不居庙右。”或曰：“庙后庙右，子孙无佑。”此话究源何处，无从稽考。令甄老夫子费解的是，他也曾博览群书，四方游宦，亦非孤陋寡闻之辈，如何竟不知此等耸听的危言呢？他尊孔崇儒，对那些阴阳左道自然不肯多信，但在那潜意识里，也难免布了一层不祥的阴影。有时候，甚至也萌生过举家搬迁的念头。

这甄氏夫妇年近花甲，膝下只有一子，名费字士隐。甄费年已弱冠，品行端正，和父亲一样，邻里间口碑极好。他秉性恬淡，每日但以观花修竹、酌酒吟诗为乐，全不以功名为重。眼看来年大比，他非但不勒那意马，反更又纵放了心猿。二老虽苦劝得磨破了嘴皮，甚至动用了戒尺，也无济于事。由是，竟也疑惑于阳宅不爽之故。

一日早饭后，甄费独坐书房，几案摆书，眼前开卷，居然大有做一番功课的样子。你道尽甚书籍？统而言之，不是《大学》《中庸》，就是“子曰诗云”。反正他似乎觉得，从那些厚重的方块书里散出的酸腐气，正渐渐弥漫到书房的每个角落。人在屋内，只要还活着，就没法拒不吸入。要不是窗外那娇妍的桃花和婉转的莺啼，还送来一丝生气的话，他觉得简直要窒息了。

不一会儿，甄士隐觉得似乎有些口渴。接着，便渴得难熬，渴得令人心烦意乱。尽管天刚到巳时，还不到丫鬟春桃送茶的时候。这些天来，他几乎天天提醒她，要早点儿送茶过来，以免口舌干渴得冒烟。而近日，春桃的茶水已比以往提前了多半个时辰，他仍然是想茶恨晚，天天催嘱，似乎无时无刻不处于热切的“渴望”中。

这工夫，忽听“吱呀”一声响，房门被人从外面推开了。

甄费心头怦然一动——是她，春桃来了！他马上正襟危坐，那目光反而迅速地从门口处移开，收拢到瞭了有一个时辰的那页书上。就像一个有经验的猎手，对即将出现的猎物欲擒故纵；又像一个精明的顾客挤身于摊位比肩的市场里，虽然相中了某种货物却顾左右而言他。

“少爷，茶来了。”春桃迈着轻盈的小碎步飘然而至。她一边小心地把托盘里的盖碗放到公子面前，一边柔声问道：“是不是又嫌晚啦？那嗓子又冒烟了吧？”

“……冒烟，没，没有啊……”士隐支吾着。原来，随着几缕幽香钻入口鼻，他那方才还欲“冒烟”的喉咽舌腮早已滋润清爽了许多。他正穷索这香味究竟来自茶碗还是出自她的衣袖，春桃的问话打断了他的思绪，他便做出了这很不连贯的回答。

听罢此话，观其形景，春桃愉悦的脸上不禁泛起了一丝歉意。她想，一准是自己刚才冒失的问话分了少爷的心，打扰了他的功课。其实，甄家公子的思维与那书上的文章绝无干碍，而却与面前自责的女子大有关联。

春桃见士隐能浪子回头，如此把功课放到心上，十分欢喜。平心而论，她是多么愿意和少爷一块儿相处，不只认字诵诗。但她又觉得不便多待，不能和恁多关乎他前程的书们邀幸争宠。她想麻利点儿离开，回上屋伺候老爷、太太去。奇怪的是，刚进屋时还那样轻捷的双脚，这工夫竟好像被地吸住似的，不听使唤，难以挪步。

甄士隐端起那锃亮的镀金茶托，上边托着官窑细瓷盖碗。他玩味着茶碗上绘制的桃柳偕春、双燕比翼彩画，并没急着送往唇边——他似乎并不太渴。前边提到的他那“渴”，只不过